

证券代码：300719

证券简称：安达维尔

公告编号：2024-030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本公司2023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09,784,076.84元，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3,479,628.66元，扣除2023年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扣除计提的盈余公积2,337,627.57元后，2023年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320,926,077.93元（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母公司财务报表2023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157,796,245.57元，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23,376,275.68元，扣除2023年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扣除计提的盈余公积2,337,627.57元后，2023年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78,834,893.68元。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综合各方面因素，公司拟以目前公司总股本255,225,750股扣除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529,300股后的股本总数254,696,4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则按“分派比例不变，调整分派总额”的原则实施。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均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确定了本次的利润分配预案，并一致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